

深圳邊檢總站

簡介

邊檢站全名“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出入境邊防檢查總站”，隸屬公安部出入境管理局(第六局)。總站轄下有 8 個出入境邊防總站：

1. 羅湖；
2. 皇崗；
3. 蛇口；
4. 文錦渡；
5. 鹽田；
6. 深圳機場；
7. 沙頭角；
8. 筍崗。

職責

深圳出入境邊防檢查總站擔負深圳羅湖口岸、皇崗口岸、蛇口港、文錦渡口岸、寶安國際機場、鹽田港、沙頭角口岸、筍崗列車編組站等各對外開放陸海空口岸的邊防檢查任務。

主要是對出入境人員、證件的檢查；對出入境交通運輸工具（包括汽車、火車、船舶、飛機）的檢查、監護和管理；對出入境人員攜帶行李物品和交通運輸工具載運貨物的檢查；對出入境槍支彈藥的檢查與管理；對口岸限制區域的警戒和管理；打擊偷引渡以及各種違法犯罪活動；對違反出入境管理法規人員實施行政處罰等。

是全國唯一擔負海、陸、空三類口岸邊防檢查任務的邊防檢查機關。

深圳邊檢總站

跨境口岸 – 通過邊檢

注意事項：

1. 車速大約 5 公里。
2. 黃線前等候，綠燈時才行駛進邊檢通道。
3. 運載吉櫃時，一定把櫃門關上，以免打壞邊檢儀器。
4. 要正面面對鏡像鏡頭，以便邊檢核對相貌。
5. 晚上過邊檢通道要用低燈。高燈光會影響邊檢儀器讀取車牌等資料。
6. 使用指模閱讀器時，手指應該清潔無汗跡。同時，司機應將預先登記過的手指放在閱讀器讀取指模。
7. 後備司機資料辦理登記，和領取後備司機資料咭後，該名後備司機才能駕駛該貨櫃車通往邊檢，
8. 閘杆一定要完全打開才可開車通過，如因車輛損壞閘杆，司機負責賠償。
9. 車輛如長時間停在路邊或停車場，司機應檢查車底，駕駛室頂和一些隱蔽地方是否有偷渡人士。如發現有偷渡人士應立刻致電舉報，或在邊檢通道時按通話鍵通知邊防人員。否則的話，如被邊防人員發現，司機最少會被罰款六千元。
10. 如果貨品超過 3.5 米，或車架離地少於十釐米，司機應通知邊檢人員用其他通道通行。
11. 若遇到任何事故，不可逃避，應即通知邊檢人員，或向有關人員諮詢。